

西部矿业股份有限公司

第七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一）本次董事会会议的召集、召开符合有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

（二）本次董事会会议通知及议案于 2020 年 12 月 1 日向全体董事发出。

（三）本次董事会会议于 2020 年 12 月 7 日以通讯方式召开。

（四）本次董事会会议应出席的董事 7 人，实际出席会议的董事 7 人，会议有效表决票数 7 票。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一）关于续聘安永华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 2020 年度审计机构并确定其审计业务报酬的议案

会议同意，公司续聘安永华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 2020 年度审计机构，并确定其审计业务报酬为人民币 400 万元，其中年度财务报表审计费用 340 万元，内部控制审计费用 60 万元（400 万元含差旅费，但不包括地方附加费及增值税，在审计地的交通费和食宿费由我公司承担）；并将该议案提请公司 2020 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批准（详见临时公告 2020-045 号）。

公司独立董事对本议案的独立意见为：

1. 安永华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具备证券、期货从业资格，具有较强的专业服务能力。项目审计人员的职业道德素养和执业水平良好，能够遵循《中国注册会计师独立审计准则》，勤勉尽责，公允合理地发表独立审计意见。在担任公司过去 13 年财务报表审计工作期间，按计划完成了对公司的各项审计任务，所出具报告真实、准确地反映了公司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

2. 公司续聘安永华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 2020 年度财务和内控审计机构，相关程序符合《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

3. 我们同意公司续聘安永华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 2020 年度财务和内控审计机构，并将该议案提请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审议。

表决结果：同意 7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二）关于控股子公司西藏玉龙铜业股份有限公司为其参股子公司西藏开投果多水电有限公司提供担保的议案

会议同意，控股子公司西藏玉龙铜业股份有限公司为其参股子公司西藏开投果多水电有限公司银团贷款余额 250,000 万元，按持股比例提供 85,000 万元担保（详见临时公告 2020-046 号），并将该议案提请公司 2020 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批准。

公司独立董事对本议案的独立意见为：

本次担保对象为公司控股子公司之参股公司西藏开投果多水电有限公司，其款项主要用于生产经营，符合参股子公司发展规划，提醒公司经营层加强对被担保公司的管理，关注其偿还债务能力，有效控制和防范风险，我们同意公司控股子公司西藏玉龙铜业股份有限公司为其参股子公司西藏开投果多水电有限公司提供担保。

表决结果：同意 7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三）关于提请召开 2020 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会议同意，公司在 2020 年 12 月 24 日召开 2020 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详见临时公告 2020-047 号）。

表决结果：同意 7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三、上网公告附件

西部矿业第七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对第七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相关议案的独立意见

特此公告。

西部矿业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0 年 12 月 9 日

备查文件：

（一）西部矿业第七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决议

（二）西部矿业第七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对第七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相关议案的事前认可声明

（三）西部矿业第七届董事会审计与内控委员会对第七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相关议案的审核意见